

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核查意见

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指导意见》”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》”）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，对《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”）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，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未发现公司存在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指导意见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。

2、公司审议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，该持股计划内容符合《指导意见》《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3、公司员工按照依法合规、自愿参与、风险自担的原则参加员工持股计划，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，亦不存在公司向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提供贷款、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。

4、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名单符合《指导意见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持有人条件，符合本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持有人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5、公司实施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发展活力，实现企业的长远发展与员工利益的有机结合，促进公司持续、健康的发展。

综上，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实施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，并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6 月 30 日